

证券代码：300666

证券简称：江丰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18-049

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展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智兴博辉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其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德邦证券”）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展期业务，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及展期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质押股数 （股）	原质押开 始日期	原质押 到期日	展期后质押 到期日	质权 人	本次质押 股份占其 所持股份 比例	用途
智兴博辉	否	2,991,035	2017-6-26	2018-6-26	2019-6-26	德邦证券	43.70%	投资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智兴博辉持有公司股份 6,844,18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13%；智兴博辉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2,991,035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43.7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37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智兴博辉与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智鼎博能”）均为张辉阳先生控制的企业，智鼎博能持有公司股份 18,507,07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46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张辉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,101,72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25%，张辉阳先生通过智鼎博能控制公司股份 18,507,072 股、通

过智兴博辉控制公司股份 6,844,189 股，张辉阳先生合计控制公司股份 32,452,98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4.83%。张辉阳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,050,000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4.79%，占其控制的公司股份的 3.2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48%。张辉阳先生控制的智鼎博能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7,930,400 股，占张辉阳先生控制的公司股份的 55.2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20%。张辉阳先生控制的智兴博辉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2,991,035 股，占张辉阳先生控制的公司股份的 9.2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37%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张辉阳先生及其控制的智鼎博能、智兴博辉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21,971,435 股，占张辉阳先生控制的公司股份的 67.7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0.04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权融资业务延期购回申请表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28 日